

防止個資外洩,從源頭做起

Openfind PM Team

新版個資法已於今年 10 月 1 日正式上路,各機關與組織面對法規遵循及捍衛企業商譽的雙重壓力,無不嚴陣以待。根據最新統計報告指出,目前平均每台電腦擁有超過 14 萬筆個資,加上近來國內個資外洩事件層出不窮,其中有幾個案例更是透過電子郵件而將個資流洩出去,例如曾被判賠罰緩的某知名網路書店,就因為員工在處理會員註冊資料、發送註冊通知信的同時,一時疏忽,不小心將「會員資料名冊」夾帶於信件附加檔案一同寄出,這份名冊內包含了 400 多位會員的註冊資料,會員的帳號、姓名、地址、電話、手機、電子信箱等資料因此外流,造成會員個人權益相當嚴重的影響,若這些資料遭到不法人士利用,冒用他人身分從事簽約、買賣,甚至是詐騙等犯罪行為,所造成的損害更是難以估計。

美國 1974 年開始施行的「The Privacy Act」、英國 1998 年開始施行的「Data Protection Act」、日本 2005 年施行的「個人情報保護法」到台灣 2012 年 10 月 1 日正式施行上路的新版「個人資料保護法」,都是在倡導個人資料隱私的重要性。台灣新版個資法規定,企業必須善盡資料保護與舉證的責任,若是企業違反個資法規定,導致個人資料遭不法蒐集、處理、利用或其他侵害當事人權利者,企業需要負損害賠償之責任。並且,民眾可以要求民事損害賠償,民事賠償的金額每人每一事件可以要求 500 到 2 萬元不等,罰鍰總金額最高達 2 億元。並且新法也導入了團體訴訟的機制,單一案件當事人二十人以上即可以書面授與訴訟實施權者,提起團體訴訟。

因此,以台灣發布的新版個資法規範來粗估算,上述所發生的某知名網路書店案例,企業可能會因為單一員工的疏忽,而承擔民事損害賠償總金額高達 8 百到 9 百萬之多。

無所不在的隱藏風險

隨著個資法正式頒布施行,從金融業、電子商務業到政府單位無不上緊發條、戒慎應戰, 而超過九成企業用來做為主要對外溝通橋樑的電子郵件系統,自然成為有心人士意圖竊取 資料的目標。許多重視內部系統的安全性的企業,為此添購了很多防毒防駭的網路閘道、 防火牆等設備,期望透過硬體設備來阻擋外部攻擊或內部資料外洩,但是,這些機敏資料 的外洩,常常不是透過技巧高超的駭客行為所造成的,反而是內部員工對外發送電子郵件 時洩漏的,加上日益頻繁的行動商務,資訊處理平台已從傳統電腦轉移到智慧型手機或平 板,智慧型裝置上的偵測也是要被重視的趨勢。儘管企業可能要求每位員工,小心謹慎地 處理每一道作業流程,這樣的人為疏漏仍然防不勝防,不可能完全避免疏失。然而,針對 電子郵件防範外洩的機制並不多,能真正達到偵測效果的更少,要讓電子郵件系統同時要 肩負個資檢測的角色,在評估時必須注意以下重點:



從源頭阻擋,防止個資外洩

現行的電子郵件系統,皆沒有可以保護郵件個人資料的機制,為了避免企業與外部溝通的 過程中,造成個人資料外洩的情況發生,一定要從源頭阻擋做起,無論是從電腦瀏覽器, 或是智慧型裝置專用操作介面寄送信件,都要能偵測郵件內文是否個資,檢核可疑的附加 檔案或內容,保護企業所寄出的每一封信,遠離個資外洩的風險。

根據不同的組織政策,設定不同程度的風險以及對應的等級控管,管理者只需要透過幾個簡單步驟設定,便可以輕鬆的協助使用者,判斷即將寄出的郵件標題、內文或是附加檔案內,是否包含機敏個資,由系統主動提醒或是禁止寄送,並提示所包含的個資數量,避免可能造成的風險與危害。



【管理者設定畫面】



【使用者寄信偵測畫面】

從大處著眼,提防大量收件人資訊外洩

除了擔心個資經由附檔或內文洩漏外,收件人資訊也是可能洩漏隱私的一個脆弱環節,身為單位溝通的重要窗口,常常需傳送資料給協力廠商或是不同的部門單位。若一時不察,將大量的收件者加入寄送郵件的收件人欄位,意外將資料寄送給無關聯的收件人,或因隱私觀念不足,未將收件人保密以密件副本寄送,而不經意地透漏信件收件人資訊,包含大量姓名和電子郵件信箱,就已經構成個資外洩的條件,若是郵件再被轉寄,那麼取得資訊者將會無以計數,嚴重者可能引發團體訴訟,造成難以預估的個資外洩賠償。

為了避免這種情況的發生,「大量收件人偵測」的機制也變得相當重要,由電腦到智慧型裝置,都要能完善地協助管理者滴水不露預防大量收件人資訊外洩,同時也要考量到組織內外不同政策規範,針對不同信件流向也要能設定不同規則,當使用者在發送信件時,系統可以主動偵測是否包含大量收件人,依據規範禁止寄送,或提示使用者是否將大量的收件者轉換為密件副本 (Bcc) 後寄出,減低因人為疏失所帶來的訴訟紛爭。

偵測條件設定 :	✓ 全部流向	收件人超過 1	人	(☑ 包含密件副本 Bcc)	
	外部網域	收件人 超過 50	一人	(□包含密件副本 Bcc)	
	② 網域内	收件人超過 50	人	(□包含密件副本 Bcc)	
	◇ 系統内	收件人超過 50	人	(回包含密件副本 Bcc)	
	人數不可大於「	郵件參數設定/每封信收	件者上限	」設定值,目前上限為:200	

【管理者設定畫面】

從小處著手,避免釣魚陷阱

上述提到兩種常見的個資外洩管道與防範方式,這邊我們在提出一個一般企業較少注意到管道--「公告信件」,由於員工長久以來信任管理者所發送的信件是安全無虞的,攻擊者很可能就會利用這樣人性的弱點,仿冒公告信件來釣魚,突破多重防護設備長驅直入。為預防企業員工郵件遭仿冒,開始有電子郵件系統提供具有特殊識別圖示的公告信件,協助使用者有效區別公告郵件和一般郵件,不僅能達到重要通知不漏接,也可以讓使用者免於惡意釣魚信的迫害,透過這樣特殊的公告信標記,可以更清楚識別寄件來源,對管理者和使用者都是保障。



坐而言不如起而行,現在就開始防範

在這麼多偵測及提醒下,相信管理者已有一套方法可以避免使用者洩漏個資,以免連帶受到個資法規範罰緩,但若管理者只聽聞雷聲而不實踐防範,被動地等待與觀望同業動作,很可能讓組織環境疏於防備,讓個資輕鬆暴露在外。Mail2000 除了提供安全及穩固的郵件系統外,也貼心的站在使用者的角度,主動的提醒或是阻止個資外洩的形況發生。我們將會不斷的精進,推出新功能為使用者把關,致力於捍衛企業郵件安全而努力。